

起诉
茶颜观色

A06 法眼

三湘都市报

2021年4月27日 星期二

见习编辑/程亮 美编/胡万元 校对/王卉珍

“茶颜悦色”赢了！“李鬼”被判赔170万元

“茶颜悦色”起诉“茶颜观色”不正当竞争侵权 网友：把“我们赚钱了，告赢他们了”写上小票

本报4月26日讯 来长沙旅游，打卡一杯“茶颜悦色”网红奶茶，已成为一种消费习惯。”可在长沙，还有一个名为“茶颜观色”的品牌，商标注册在茶颜悦色之前，但在长沙开店较晚。2020年4月，茶颜观色以侵犯商标权为由将茶颜悦色起诉至法院，结果被法院驳回。2020年8月17日，茶颜悦色以不正当竞争为由，起诉了茶颜观色。

记者今日从长沙市天心区人民法院获悉，茶颜悦色一审胜诉，共计获赔170万元。（扫描眉二维码看视频）

■记者 杨昱 通讯员 文天骄 视频 任杏梓



“茶颜悦色”与“茶颜观色”门店装潢比对图。 通讯员 供图

事件

“茶颜悦色”起诉三被告

2013年12月28日，吕良在长沙开设第一家“茶颜悦色”新中式鲜茶门店，吸引了大量消费者的关注与喜爱。

2017年以来，广州洛旗餐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旗公司）、广州凯郡昇品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郡昇品公司）共同在其公司官网、微信公众号上使用与原告装潢相同或者近似的标识设计，如模仿原告饮品菜单、饮品名称、标识、文化标语、门店装潢设计进行茶饮料广告宣传，并积极对外进行加盟许可招商业务的宣传与推广，进行引人误解的虚假宣传，构成不正当

竞争侵权。

除此之外，洛旗公司与凯郡昇品公司还实际对外开展了加盟连锁许可经营业务，统一使用了与原告装潢相同或者近似的标识，一同构成不正当竞争侵权。

由此，“茶颜悦色”将洛旗公司、凯郡昇品公司、长沙市天心区刘琼饮品店（以下简称刘琼饮品店）作为被告，于2020年8月17日，以不正当竞争为由向长沙市天心区人民法院起诉，诉请法院判令三被告停止侵权行为，并索赔经济损失（含合理维权费用）278万元。

法院

装潢相同构成不正当竞争

2021年1月4日，长沙市天心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了该案。法院审理认为，“茶颜悦色”茶饮料经过网络推广，系网红饮料、长沙名片，为有一定影响的商品。

洛旗公司、凯郡昇品公司广告宣传中的店招、室内标语海报、饮品菜单、集点卡等元素与原告装潢相同或近似，构成不正当竞争。洛旗公司在官网、微信公众号、小红书发布“茶颜观色”商标2004年由BOSS注册，2008年取得“茶颜观色”商标权类似内容，与图片商标最早由案外人柴泽

军在2008年3月14日申请注册实际情况不符，构成虚假宣传。至于原告诉称微博账户“人见人爱的我是一株草”及其他网站的虚假宣传，因主体非被告，也无证据证明系被告委托发布，对此不能归责于两被告公司。刘琼饮品店是长沙地区奶茶店，不可能不知晓原告“茶颜悦色”茶饮及其装潢情况。刘琼饮品店系广州洛旗公司的加盟商，凯郡昇品公司对此未予以授权指导，故刘琼饮品店与洛旗公司属于对原告相同或近似装潢的不正当竞争。

判决

三被告共赔偿170万元

4月22日，长沙市天心区人民法院对该案作出一审判决，判令洛旗公司、凯郡昇品公司停止在全国范围内与茶悦公司相同或近似装潢的广告宣传、加盟许可招商宣传、虚假宣传不正当竞争行为；洛旗公司、凯郡昇品公司共同向茶悦公司赔偿经济损失及合理维权费

用150万元；洛旗公司、刘琼饮品店共同向茶悦公司赔偿经济损失及合理维权费用20万元；洛旗公司、凯郡昇品公司在《中国知识产权报》上刊发消除影响声明；驳回茶悦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本案一审判决后，原被告尚未表示是否上诉。

网友调侃

小票下次该写“我们赚钱了，告赢他们了”

茶颜悦色与茶颜观色的知识产权案虽告一段落，但由此引发的讨论却是一波接着一波，更是冲击了微博实时热搜榜第一。

“还记得2017年茶颜小票上面老板写的话‘等我们有钱了，就去告他们’吗？”网友@我也想要甜甜的鸽鸽刚发表评论，就有不少网友跟帖晒图。网友@我看你们像星星一样立即表示，“这句话2019年就

换啦，换成‘我们已经赚了一点钱，开始告他们了’。”

当网友们得知“茶颜悦色”将获得170万元的赔款后，纷纷表示支持。“所以茶颜现在到底是有钱了。”网友@庐州小瑶说。网友@黑黑的小黑调侃道，“下一次就会写，‘我们赚钱了，告赢他们了’。”

众多评论中，可以看到，网友们纷纷表示保护知识产权，支持原创。

假冒“奔驰”、“宝马”汽车配件被抓包

我省公布2020年度知识产权保护七大典型案例

本报4月26日讯 在2021年湖南省“4·26世界知识产权日”系列活动启动仪式上，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公布了2020年度知识产权保护七大典型案例。

2020年6月8日，长沙市雨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接到举报，称长沙鑫凯源汽车配件有限公司经营涉嫌侵犯“奔驰”、“宝马”汽车配件。2020年6月11日，执法人员对该公司进行检查，发现有标注“奔驰”商标的尾车灯、大灯、保险杠等商品以及标注“宝马”商标的杠灯片、支架、空滤壳等商品。现场商品经上海拓

凡商标代理有限公司和宝马（中国）汽车贸易有限公司鉴定，部分商品侵犯戴姆勒股份公司“Mercedes Benz”注册商标专用权和侵犯宝马股份公司“BMW”及“图形”注册商标专用权。经查，当事人从他人手中购进假冒“奔驰”、“宝马”汽车配件，购买时未向对方索取任何票据和联系方式，商品共计价值124375元。当事人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第五十七条第三项。依据《商标法》第六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责令当事人立即停止销售侵犯他人注册商标专用权商品的行为，

没收侵犯注册商标权商品，并处罚款250000元。

此外该局还公布了“一种轨道式自适应刮粪机”实用新型专利侵权纠纷案；伍曙光销售侵犯“HUAWEI”“HONOR”及“OPPO”注册商标专用权手机配件案；东莞市鸿林润滑油有限公司销售侵犯他人注册商标专用权的润滑油案；湘潭昊阳机械设备有限公司销售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的商品案；湖南宝升婴童用品有限公司假冒专利案；湖南国殷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案等案例。

■记者 朱蓉

另立门户与老东家竞争，7人被捕

两年获利近500万元，涉嫌侵犯商业秘密

本报4月26日讯 离职后，不顾与老东家签订的保密协议，另立门户与老东家竞争，两年时间获利近500万元。今日，长沙公安通报一起侵犯商业秘密案件，欧某等7人因涉嫌侵犯商业秘密罪已被批准逮捕。

2020年10月，长沙市公安局知识产权犯罪侦查支队接到深圳某公司报案称，其下属长沙研究院离职员工欧某、林某、李某某等人违反公司保密协议和要求，利用公司的商业秘密在外投资生产陶瓷雾化芯产品并进行对外销售，给公司造成重大经济损失。

办案民警调查发现，嫌疑

人作案已历时两年之久，且具有很强的反侦查能力，利用化名掩盖其真实身份，通过其他公司进行销售侵权产品。

警方对涉案陶瓷雾化芯产品的生产材料和制作工艺进行细致了解和详细研究，最终明确了案件的侦查方向和重点，案件关键证据被迅速固定，收网时机成熟。

今年2月2日，警方在长沙、深圳等地开展集中收网行动，成功抓获犯罪嫌疑人欧某等6人，查获大量涉案侵权产品和证据。3月4日，又抓获1名在逃犯罪嫌疑人。

从2018年11月份开始，欧某纠集李某某、林某、朱某某等

人密谋在深圳某公司工作所接触和掌握到核心技术后，出来自立门户。在此工作3个月后，几人先后从公司离职，尽管欧某在离职时，与企业签订了保密协议，但几人还是在宁乡、浏阳成立侵权公司，开办生产工厂，进行陶瓷雾化芯产品的生产并进行销售。

“这些陶瓷雾化芯产品主要用于电子烟的雾化环节，销量很大。”知侦支队二大队大队长周恒斌说，这些仅1厘米左右长的产品，每个售价是1.7元至2.2元，在两年时间里销售的产品涉案价值近2000万元，欧某等人从中赚了近500万元。

■记者 杨洁规 通讯员 谢青洋